

关于 2026 年元旦春节期间的温馨提示

各学院、处(室):

2026 年元旦春节临近,为常态化做好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工作,现面向全体教职工做以下温馨提示,请广大教职工严格遵守师德师风规定,认真贯彻落实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:

1.持续涵养风清气正的节日风尚。不收受任何形式的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等,不参加家长宴请,坚守职业道德,不逾政策红线。

2.树立优良师德形象。时刻牢记“立德树人”的根本任务,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,杜绝酒驾酗酒等违法违规和不道德行为。

3.厉行勤俭节约好风尚。积极倡导文明用餐。发扬中华民族崇尚节俭传统美德,坚决抵制铺张浪费行为,厉行节约,带头落实“光盘行动”,以身作则、率先垂范。

4.确保安全顺畅出行,外出者合理安排出行计划,文明出行,注意自身及家人安全。各学院、处(室)内部掌握所属教职工动向。

人事处(兼党委教师工作部)

2025年12月30日

